

副本



社会团体法人 登记证书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511000005000061775

名称: 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

住所: 北京市西城区安德路65号

法定代表人: 李一男

注册资金: 壹佰万元整

活动地域: 全国

业务范围: 行业自律 技术交流 业务培训
书刊编辑 国际合作 咨询服务

发证机关: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



发证日期: 2025 年 09 月 22 日



有效期限: 自2025年09月22日至 2030年09月22日

持证须知

一、《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》是社会团体法人依法成立和进行活动的凭证。《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》经加盖社团登记管理机关印章后，方为有效。

二、《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》分正本和副本，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社会团体法人应当将正本悬挂于办公住所的醒目位置。

三、《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》不得涂改、转让、出租、出借，除社团登记管理机关以外，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、收缴。

四、社会团体法人变更登记事项，应当依照有关规定向原登记管理机关申请换领《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》；如遗失或损毁《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》，应当立即向登记管理机关报告，并依照有关规定申请补发。

五、社会团体法人终止活动，应当在办理注销登记时将《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》交回原登记管理机关。

六、本证书由民政部统一印制，未经允许，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印制。